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福民、刘红玫、柴成贤、叶茂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宁夏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云科技”），注册地为中卫市沙坡头区行政中心 666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000.00，占注册资金 20.00%；王福民出资人民币 2,500,000.00 元，占注册资金 25.00%；刘红玫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注册资金 10.00%；柴成贤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注册资金 10.00%；叶茂出资人民币 500,000.00 元，占注册资金 5.00%。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对外投资事宜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其中，关联董事

王福民、刘红玫、王森林在表决时履行回避义务。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上述对外投资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还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

(三)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新领域

中云科技未来拟从事云计算相关数据中心的配套软件工具及代维服务，该业务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

交易对手名称：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建材城西路 87 号 2 号楼 11 层 2 单元 1109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建材城西路 87 号 2 号楼 11 层 2 单元 1109

法定代表人姓名：王森林

注册资本币种：人民币

注册资本金额：20,000,000.00

营业执照号：640500200033353

主营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存在

关联关系说明：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主要股

东，其实际控制人王森林担任本公司的董事。

(一)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二（自然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王福民

交易对手方性别：男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南京市鼓楼区新模范马路**号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存在

关联关系说明：王福民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长。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三（自然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刘红玫

交易对手方性别：女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西街5号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存在

关联关系说明：刘红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总经理。

(三)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四（自然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柴成贤

交易对手方性别：女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宁夏长制厂**号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四)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五（自然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叶茂

交易对手方性别：男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成都市金牛区交大路 209 号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王福民以自有资金出资；

刘红玫以自有资金出资；

柴成贤以自有资金出资；

叶茂以自有资金出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宁夏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中卫市沙坡头区行政中心 666 室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销售；计

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 股东名称 | 币种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币 | 3,000,000.00 | 30.00% |
| 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人民币 | 2,000,000.00 | 20.00% |
| 王福民 | 人民币 | 2,500,000.00 | 25.00% |
| 刘红玫 | 人民币 | 1,000,000.00 | 10.00% |
| 柴成贤 | 人民币 | 1,000,000.00 | 10.00% |
| 叶茂 | 人民币 | 500,000.00 | 5.00%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中云科技注册地宁夏中卫地势平坦开阔，气候和环境优良，地质构造稳定、安全，区域水电、风电、光伏电站等能源资源富集，能源保障充足，市政基础设施完备，是云计算基地建设的最适宜地区之一，迄今已吸引宁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西部云基地、“赛伯乐新一代云数据中心”等项目集聚。目前，中卫市云计算规模急剧扩张，运维项目机会充裕，但相关的专业服务人力资源奇缺，本公司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中云科技，抢占市场先机。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随着中卫市云计算项目集聚及云计算规模的发展，不排除其他竞争对手进入中云科技拟进入的业务领域，与中云科技进行竞争，从而对中云科技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从而间接影响本公司在中云科技的投资。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将为未来公司拓展云计算、大数据挖掘等相关业务进行业务资源及人才储备；为降低公司经营及财务风险，该项目由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福民、刘红玫等与公司先期投入，未来如中云科技业务开展良好，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福民、刘红玫已承诺如公司今后扩展云计算相关业务，提出收购其所持中云科技股份的，其将无条件的同意将其所持中云科技股份以市场公允价格转让给公司。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福民、刘红玫出具的承诺函。

(三)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阿普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福民、刘红玫及柴成贤、叶茂签署的《宁夏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5-005

2015年1月26日